

九龍城區議會文件第 35/12 號
(供 2012 年 4 月 12 日第 3 次會議參考)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簡稱「社建會」)在 2012 年 1 月 19 日第二次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成立財務工作小組

2. 委員通過成立財務工作小組。

檢討九龍城區議會社區參與活動資助計劃撥款準則

3. 委員通過只有與九龍城民政事務處及九龍城區議會合辦的上門探訪活動或受社會福利署直接或間接資助的團體申請的上門探訪活動才獲得九龍城區議會撥款資助，以確保監管上門探訪活動的質素。除以上主要修訂外，委員通過文件所載的撥款須知。

討論發還墊支款項申請 — 獲資助者並沒有在活動宣傳品上展示九龍城區議會名稱或說明活動是由九龍城區議會贊助的字句

4. 委員通過如有獲資助者違反撥款須知第 8(y)段「獲資助者須在核准活動的所有宣傳品展示區議會名稱，以及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並說明活動由區議會贊助」的條款，將不獲發還整個活動的墊支款項。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2012 年 3 月